

# 深圳证券交易所

---

## 关于对杭州滨江房产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、沈伟东的监管函

公司部监管函〔2026〕第 69 号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沈伟东：

2026 年 2 月 2 日，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在本所互动易平台回复“关于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成为被执行人情况”的提问时，相关信息披露不规范、不准确。

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第 1.4 条、第 2.1.1 条、第 2.1.4 条的规定。公司董事会秘书沈伟东未能恪尽职守、履行诚信勤勉义务，违反了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第 1.4 条、第 2.1.2 条、第 4.3.1 条、第 4.4.2 条的规定，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重要责任。

本所希望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吸取教训，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真

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杜绝此类事件发生。

特此函告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  
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 
2026年5月15日